

招自打不 行罪奸巨



陳逆公博自白書

原題：「八年來的回憶」

我這篇回憶，是從廿七年離川寫起，是一篇自白，也可以說是「汪先生」和平運動的簡單實錄。本來在今日大統一時，我對於保存國家和地方人民元氣的心事已盡，對於「汪先生」個人的心事已了，是非功罪，可以置而不道。但既然奉命要寫一篇簡述，那麼，對於「汪先生」的心境，我是不能不說的，不說明「汪先生」的心境，和平運動就無法說明它的起源。對於我的主張也不能不說的，不說明我的主張，這幾年來的經過，便無從說起。對於這幾年來我的工作的心情，也不能不說的，不說明，便不知道這幾年來此間人們的苦悶和掙扎，類於矯飾，而不是坦白的自白。我也知道，我參加和平運動的經過，由於對蔣季之參加，重慶的同志們都很了然，就是不寫，大家都很明白。因此，我決定不誇過，不矯飾，很簡單的寫一篇回憶。不過，我對於「汪先生」的心事是算了，然而至今還抱極大的缺憾的，就是我自民國廿年底回到南京以後，總想這次外有日本的侵略，內有其產黨的搗亂，國民黨總不至於再有破裂了罷。若要破裂，祇有從我做起，所以由民國廿一年起，以至「汪先生」離重慶止，而且一直到現在，我對於黨始終沒有批評過，對於實際政治也沒有批評過，然而還有「汪先生」離開重慶的一件事，更有組織南



京政府的一件事，這是我夢想不到，而引爲絕大遺憾的，以下分段敘明這幾年的經過。

二 「汪先生」的心境

關於「汪先生」的和平理論，我不打算寫了，「汪先生」的和平理論，這幾年來有出版的書論集，我要寫的是「汪先生」由民國二十一年以至民國二十四年，尤其是民國二十五年後的心境。明白了「汪先生」的心境，便可以知「汪先生」主張和平的動機。「汪先生」在民國二十一年上海一二八之役是主張抵抗的，在民國二十二年長城古北口之役是主張抵抗的，在二十一年會因襲學良不願意抵抗而發電邀張學良共伺下野，因此出國。在長城古北口之役，又匆匆自海外歸來，共赴國難，那時候「汪先生」總以爲中國祇有抵抗才有辦法，可是也因長城古北口之役最使「汪先生」所受的刺激太深。因爲前方將領回來報告，都說官兵無法戰爭，官兵並非不願戰，實在不能戰，因爲我們的火力比敵人的火力距離太遠了，我們官兵并看不見敵人，祇是受到敵人炮火的威脅。「汪先生」聽了這些報告，以後便慢慢有主和的傾向。

「汪先生」那時不僅主持行政院，還且兼了外交部長，我當時大不以爲然，在南京的同志也大不以爲然。外間的批評都集中於「汪先生」一人，以爲主和的誘惑「汪先生」，所以當日許多人都會勸導「汪先生」說上海的淞滬協定爲「汪先生」所知的，而塘沽協定是事後才知道的，「汪先生」也應該分辨一下。「汪先生」說：「越不分辨，謠言

我當行敢院說，行敢院長爲要負一切責任的。」「汪先生」避一句話可以表明他當目的心境。同時他還對我說：「武官是有責任的，他們絕不說不能戰，文官是沒有打仗責任的，他們當然可以唱高調察戰。今日除我說老實話，還有誰人」。我告訴他，外間的批評他是惡劣，我希望「汪先生」事事慎重，「汪先生」很憤懣的答覆我：「我死且不懼，何畏乎罷！」我祇得默然了。

到了民國二十三年，環境更是一次一天惡劣了，當日的國事，我知道是蔣先生和「汪先生」共同負責的，然而外間的觀察，顯然已劃分爲兩個原野。我也知道「汪先生」不惜犧牲，願意替國家負責，願意替蔣先生負責，可是據我觀察，國事是危險非常，第一，中國要戰，應該舉國一致，中國要和，也應該舉國一致，如果把蔣先生和「汪先生」認爲兩種主張，那麼國內不難明顯的分爲和戰兩派，在大難當前，而有黨內兩個不同的見解，可以促成黨的分裂。第二，國內搗亂的份子很多，惟恐國民黨團結。惟恐蔣汪真正合作。有此分野，更易予挑撥者以機會，黨的分裂，國的分裂，是我決不願再見的。那時國內的報紙，對於「汪先生」攻擊漸漸明朗化了。例如南京有一家報紙記載日本公使有吉陶爾，「汪先生」送他到車站，還擊了一場，報上還譏諷「汪先生」，登了兩首詩，那兩首詩的全文，我已忘記，祇記得有兩句：「桃花潭水深千尺，不及汪倫送我第一。我那時真苦悶極了，我不是不愛國。同時我也愛「汪先生」，極不願「汪先生」就這樣犧牲了，因此，我又勸「汪先生」辭職，等到和蔣大計決定之後，再負責任

，也不爲晚。

我正在聊「汪先生」辭職的時候，偶然聽到一個消息。說「汪先生」的兒女也反對「汪先生」兼外交部長。有一晚「汪先生」夜歸，喝滿載歸，家人又反對他兼外交部，「汪先生」大哭，說：「現在聰明人誰肯當外交部長」我聽了之後，非常難過。同時想起上海「二八」之役，陳友仁離職以後，「汪先生」對我說，蔣先生意思要我兼外交部，我力辭不幹。當時我不幹有兩個理由，第一因爲英美報紙，久已宣傳我是一種極端左翼份子，那時外交正在緊迫，不能不靠英美幫忙，如果我幹外交部，恐怕和英美隔膜，於中國無利。第二，我的性格最不喜歡應酬，而外交官第一個要件就在應酬，這樣我幹外交部，於公於私都沒有好處。不過，我見「汪先生」這一句聰明人不肯幹外交部的話，立時想起替「汪先生」分謗，顧不到英美的隔膜，和我自己的性格了。第二天我遂見「汪先生」，提出我願意幹外交部的意思；「汪先生」說：「我現在幹外交部，就是人家不聽我的話，還得與考慮一下，如果你來幹外交部，恐怕人家避考慮也不會考慮。我說：「這樣，請「汪先生」向蔣先生說，我自告奮勇去幹駐日公使怎樣」汪先生說：「你要替我分謗的心事，我是明白的。可是外交部和駐日公使是一樣的情形，我聽了之後，更無話可說。」

至到民國二十三年下半年，我的確苦悶達於極點，除了一般人攻擊「汪先生」主和之外，還有幾人見了「汪先生」面時主和，離開「汪先生」便主戰，還有些人力勸「汪先生」不要主和之外，還來見我，要苦勸「汪先生」不要主和的。其實當時情勢混沌達於極

戰，戰固然說得太早，但和也無從說起，我勸「汪先生」以暫退爲宜，末後我見「汪先生」堅持負責，我祇單獨向「汪先生」提出辭職。可是每一次辭職，「汪先生」總不答應，這樣一直拖至民國二十四年夏天。

民國二十四年夏天，大概是六七個月罷，「汪先生」肝病復發，到上海進醫院了，後來依醫生的勸告，又到青島養病。在八月初旬我在南京接到汪先生一個電報說：「黃季寬剛由重慶見過蔣先生，回到上海，攜有對日方案，定於八月五日由滬來青島」囑我同黃季寬一同到青島一談。我於八月五日在南京飛機場等候黃季寬。當天飛至青島，下午同黃季寬一同見「汪先生」。「汪先生」那時候病得很消瘦，看那個方案以後沒有說什麼話，回頭祇對我說：「公博，你是不是還要不幹？」我說：「是的」。「汪先生」說：「這樣也好」。我聽說「汪先生」允許我不幹，如釋重負，和黃季寬一齊退出來，當夜便和青島市長沈鴻烈痛飲一頓。第二天早夜我和朋友喝酒，沒有去見「汪先生」，要到第三天中午還是喝酒，「汪先生」使人來找我了。

我酒還沒有大醒，去到海邊一個別墅見「汪先生」這次我自齊生以來和「汪先生」面紅耳赤說話的第一次，過去我雖然常和「汪先生」討論，有時免不了辯論，然而辯一次簡直可以算吵起來，事後回想，直不勝悲涼之至，「汪先生」一見我，便很嚴肅的問我：「公博，你還不幹，是真的不幹嗎？」我說：「我不願幹，自去年已決其心，那還是假的。」「汪先生」說：我前幾沒有好，或許今天我的觀點是病態的說話，我不獨

我要幹下去，我勸你也裏幹下去。」我那時真是醉還未醒，我說：「汪先生是否能容許我說幾句話？」「汪先生」說：「當然可以。」我說：「汪先生你說病態的說話，我今日是醉態的說話。現在許多人都罵「汪先生」是秦檜，我今天就承認是秦檜但好人罷，秦檜是犧牲了，然而終無補於南宋之亡。一般人都說「汪先生」賣國，但賣國是有代價，像今日的情勢，日盛國百里，誤不止賣國，簡直是送國罷了。我想送國不必你汪精衛罷！」「汪先生」齷齪說：「公博，你的話是爲汪精衛說的，不是爲中華民國說的。人國家是沒有限度的，我汪精衛送國是沒有限度的，公博，我已經五十多歲了，你也快要到五十歲了，中國要復興，起碼要二十年，不要說我汪精衛看不見，連你陳公博也看不見。目前能夠替國家保存一分元氣以爲將來復興地步，多一分是一分，這是我和你你的責任。因此不勸我要幹，我勸你也裏幹。」汪這番話，使得我無話可說。我祇好說：「汪先生」既然要跳水，難道我好站在旁邊袖手嗎？」我是八月十日回南京，同時我知道蔣先生將於二十左右回京，可是在十八日我接到「汪先生」一個電報，說他決定辭職，我禁不得一喜一疑，喜的是「汪先生」肯辭，疑的是「汪先生」在青島時那樣堅決要幹，不到十天又決辭職。可是我的心情，祇求「汪先生」願意不幹，分中變化的理由，我也不再去問了。

那年十二月「汪先生」被刺於中央黨部受傷了，更因受傷而出國療治了。我對於「汪先生」受傷極痛憤的，對於「汪先生」出國是極高興的。「汪先生」出國一直到西安

事變後才匆匆歸國，自西安事變發生後，「汪先生」更是傾向和平，以為中國對日應該尋出一條和平之路，如果中日兩國戰爭，結果在國際恐怕祇便宜了蘇俄，在國內祇替共產黨做機會。總括「汪先生」的心境，他的主和，遠因是受了長城古北口之役的影響，近因是受了西安事變的刺激，或者他人的觀察和我不同，而我個人的觀察還是相信比較正確的。關於「汪先生」的心境，我寫得似乎太長了，但不詳寫「汪先生」的心境，便無從說明「汪先生」主和的癥結。至於後來因主和而離開重慶，那是我材料所不及，并且我前後反對了二十餘小時，還不能阻「汪先生」的離渝，那更是始料所不及了。

二 和平運動前後和我的主張

如果有人問我，「汪先生」的和平運動從什麼時候開始的，我實在沒有方法答覆，因為我至今還不知始於何時。在「汪先生」通知我的時候，我祇知盡我的力量反對，無暇彈問始於何時。到後來事機已經成熟，我仍是反對，也懶得去探問始於何時。大概是二十七年十一月初罷，時間我記憶不清，我正在成都籌劃如何訓練黨員，和公開在四川省黨部召集在成都的中學生分別講演「三民主義與科學」，我接到「汪先生」的電報，說軍政會開會在即，囑我早一兩天到重慶。本來我在黨委是被指定為參政會內國民黨團的指導員，因此我即起程赴重慶，到達重慶，我還記得早上去見汪先生時，當時「汪先生」通知我，對日和平已有端緒，我真像丈二和尚摸不着頭腦，我一句話也不能說。

感聽「汪先生」自己講述。我心想真是太奇怪了，這樣大的事情，爲什麼「汪先生」事前一點也不關照我，當時在座的，我一時也記憶不清，彷彿除了「汪夫人」之外，有周佛海、陶希聖、梅希平幾位，我等他們走後，我聽見「汪先生」所說，又彷彿蔣先生是不知道的，又彷彿說待時機成熟，「汪先生」還要離重慶的。我聽了之後，大不謂然，因爲那是太反乎我的主張，我當然對「汪先生」陳述幾個理由，第一是自從國民政府於十四年七月一日在廣州成立，以至北伐成功，中間經過好幾次黨的分裂，最容易在民國廿年底專舉合作，黨復統一。方今國家多難，不容再破。第二是對外國問題，首在全國一致，戰固然要一致，和也應一致。固然在戰爭時候，和戰見解，國內或有不同，但儘管別黨別派不同，而在國民黨內萬不可有兩種主張，否則易爲別黨所乘，黨一失敗，國亦不救。第三，日本情形，我絕不熟悉，但由過去幾年交涉而論，日本絕無誠意。日本對中國的要求什麼是他們的限度，我們是沒有方法知道的。對於一個國家，我們不知道他的對我要求至何限度，而卒然言和，是絕對一件危險的事。其他還有許多理由，我現在也記憶不清，要而言之，我固然反對「汪先生」言和，更反對汪先生離開重慶。這樣辯論到十一時，「汪夫人」說：你們辯論時間太久了，食過中飯再來談罷。我離開汪公館，便一逕到中南銀行找佛海，并順便找陶希聖，佛海對我說：「你一定嚇一跳罷？」我說：「怎麼不是呢，這樣大的事情，爲什麼到今天「汪先生」才通知我。」佛海說：「我也對「汪先生」說過，應該通知公博，可是「汪夫人」說，公博近來太懶，等到成功再通知他

。若是我們都走，他是不能單獨再留的。」佛海的說話這樣，陶希聖也是一樣。我聽見這句話，默然無語可說，祇得長嘆一聲，心想，那裏怕我懶，祇怕我反對罷了。下午吃了飯，我再見「汪先生」，力陳不能和，不能走的理由，這樣又辯論到黃昏，我才回旅館，以後我每次見到「汪先生」都不贊成這個主張，後來「汪先生」說，這是雖有頭緒，尚無結果，等劉勳來發展再談罷。

說到此地，我可說說自民國二十年底至到離開重慶，甚至乎到今日我的主張了。我的主張說起來是很簡單，就是個人無論如何犧牲，最要緊黨萬不可以再破裂。我還記得在擴大會議失敗之後，我個人到歐洲住了半年，在二十年廣州有非常會召集，我即沒有過問。到了九月我想這樣住下去也是不了，倒不如回國試試進行一種黨的團結，歸途剛抵錫蘭的哥倫堡，即聞有瀋陽九一八之變，我還記得當夜在船上做了一首詩：「海上濤清百賊生，潑年擾攘未休兵，獨留肝胆對明月，老去方知厭黨爭。」自是決心進行黨的團結，中心總以為黨有辦法，國事才有辦法，否則黨一失敗，國亦隨之而亡，縱倖不亡，亦必衰敗。

但要黨團結，先從那裏着手呢？我以為先須從本身着手，因此，我自二十年底回到南京以後，對於實際的政治從來不批評，對於黨也從來不表示意見。老實說，我並沒有批評和意見，但是再想，多一種意見，何多一種糾紛，而且更自己反省，我的意見不是絕對好的，就是好是不是能行的。倘不是絕對的好，那更不必說，倘好而不能行也不

必說。我爲謀黨的統一和團結，先不必期之別人，還是先求之自己。我心中所祈求的，黨萬不容再分裂，蔣先生和「汪先生」千萬須合作到底，這是我在二十年底底南京後以至今日的一貫主張。

而且當日國家實在也太危險了，中日問題時刻都有立刻戰爭可能，軍需工業，中國還談不到，而且也不可「促而成」。但中國每年缺乏食米一千六百萬担怎麼辦？每年缺乏麵粉二千萬担怎麼辦？民國廿一年中國棉花產量祇得七百萬担怎麼辦？中國一有戰爭，衣食均缺，真可不戰而屈。這都是我的實業部職權範圍，我應該埋頭於解決這些問題。黨的問題，我爲團結，我且讓其他同志幹去。

我對黨務求團結，不但我在實業部四年如此，就是我離開實業部也是如此。我還記得我離開實業部後，張岳軍先生曾奉蔣先生之命徵求我做意大利大使的同意，我堅持不就，固然我的母親太老，我不願意離開她，同時我深怕離國太遠，而「汪先生」又離國治療，易爲造謠者製造謠言的機會，黨內的謠言一生，結果有時非意料所及。我離實業部以至八二三事變，始終未離南京一步，這是我爲力求黨內團結的苦衷，當時或者沒有人會了解的。

在民國廿七年我們退到漢口時候，黨的統一呼聲又起，我記得有一次陳立夫和陳辭修兩先生來廬則廬店看我，陳辭修先生說，過去黨的糾紛，我們三個人都應該負責任。我笑說，在民國廿年以前，可以說我應該負兩全責任，在廿一年以後，我絕不負任何責

任。立夫先生也說，這幾年來公博先生實在沒有責任。黨內統一是我極端贊同的，不必等到二十七年，我在二十一年已經開始以靜默的態度而等待機的來臨了。其實在我歷年的通憶，在每次糾紛當中，我都不是居於發動地位，而結果每一次都變成首要。例如十六年寧漢分立。我在南昌主張國府和總司令部遷漢，當時我知道其黨並沒有多大力量，總想以國府與總司令部同時遷漢，可以鎮壓下去，但後來竟引起寧漢的分立。在十八年自革命評論停版以後，到了歐洲，本想作久居之計，後來「汪先生」和汪夫人促我回國，遂有張桂軍之後和擴大會議。至今通憶，自己也覺有些不可思議。我敘述這些經過，我并非誇過，并非卸責，因敘述之便，不禁引起這麼的感想。

至廿七年的十一月底罷，時間我已記憶不清了，我又接汪先生從重慶來一週電報。叫我立刻重慶。我到重慶時，「汪先生」告訴我，中日和平已經成熟，近衛已表示了幾個原則，一、承認滿洲國，二、內蒙共同防共，三、華北經濟合作，四、取消租界及領事裁判權，五、相互不賠款。中國如答應，則日本於兩年內撤兵。我對於第四第五兩原則沒有意見外，其餘第一第二第三等原則都不贊同，尤其不贊成的是「汪先生」離開重慶，我的大原則是「黨不可分國必統一」，黨的分裂痛苦我已足夠了。我們要救國才組織黨，今黨不斷分裂，救國更從何談起。「汪先生」說，中國的國力已不能再戰了，非設法和平不可了。我在重慶主和；人家必誤會以為是政府的主張，這對於政府不利的，我若離開重慶，則是我個人的主張，如交涉有好的條件，然後政府才接受。而且「嚴

使敵人再攻重慶，我們便要亡國，我們難道袖手以待亡國嗎？現在我們已無路再退，再退只有退西北，我們結果必爲共產黨的俘虜。當時我已辯無可辯，我說，我在二十六年底奉蔣先生之命至歐洲，當時原可以不必急急歸國，當日很多人在歐美多藉口辦理外交或採購物資，逍遙海外，以待世變，我不忍各同志在國內掙扎苦鬥，故願同甘共苦，匆匆求歸。我的志願如此，我寧願真到了這個時期，一同犧牲算了。「汪先生」說，我們革命黨死何足懼，難道眼前看幾千萬的老百姓也跟着我們同死嗎？「汪夫人」這時說，好了，我們一定走的，你不走時，一個人留在此地好了。我們辯論，到了此時，已經無法可辯。我已無法阻「汪先生」離渝，至於以後怎樣，我不得不再考慮。

「汪先生」是決定於十二月二十左右離渝了，我回成都以後，苦悶達於極度，第一想到我不隨「汪先生」走，不難人家看作我個人在內地作「汪先生」內應的工作，就是不這樣看法，我也不忍眼看各人在我面前大罵「汪先生」。第二想到我若跟「汪先生」走罷，數年來我苦心孤詣，隱忍自重以求黨的統一的苦衷都盡付流水。第三，我更想到倘然是和平成功，東北是去了，內蒙共同防共也等於丟了，所謂華北經濟合作也等於其有，於中國前途絕無好處。自回成都以後，每夜都不能合眼，我只有最後一個希望，即離川以後，以個人的努力，阻止「汪先生」組織政府，更希望黨對「汪先生」的制裁能夠緩和，減少「汪先生」的衝動，這樣我可以從容努力。如果「汪先生」能夠制裁能夠中途終止他的行動，緩和，這是旦夕所追求的。時日已記不清楚，大槪在十二月十三日

左右，「汪先生」派一個副官來成都通知我，叫我務於十八日對昆明，我因天氣關係，延遲二十日始由成都飛雲南，但「汪先生」已先一日赴河內，我又只好赴河內。到了河內，我寫了一封信呈蔣先生，託張岳軍和朱臨先兩先生轉呈，中間畧述我的主張，并盼黨能對「汪先生」寬大，使我得盡最後的努力。

在河內住了幾天，近衛聲明已發出，「汪先生」起草一個答覆，交周佛海，陶希聖，和我三個人帶香港發表，是即所謂豔電。我臨行之時，力勸「汪先生」不要離河內，并且不要和日本來往，以示無他。我回到香港以後，心想我的心願已了，只求「汪先生」不要再有行動，或者可以得重慶各同志的諒解。

中央黨部終於二十八年一月一日對「汪先生」下了處分了，末後更有曾仲鳴之死，我想我勸「汪先生」不要離開河內的主張怕又會中變了，我那時悲觀達於極度，想請「汪先生」不要離開河內恐怕不能實現了。我那時真是感覺人微言輕，以我和「汪先生」二十年的關係不能阻他離渝，以六年來苦心孤詣以求黨的團結統一一而敗於一旦，我尙有何話可說，恰值我的世親病重，我遂閉門不出，更不表示意見。不久聽見「汪先生」赴滬了，而且更聽見「汪先生」要到日本了，我忍不住，打一個電報給「汪先生」，那個電文我已不存，我只記得大意，說以先生的地位萬不可赴日，并且最後一句話說得很嚴重的，先生如此，何以面國人。「汪先生」覆我一電，說弟爲國家人民而赴日，有何不可以面國人，而且在此國家敗亡之時，更不計及個人地位。我接到這個電報，又只有

長嘆而已。

大概是二十八年夏末罷，「汪先生」到了廣州，叫我到廣州一行，並且派人對我說，他和日本已定有一種君子協定，他不求我贊成，只希望一見以便討論。我到廣州住了兩三天，「汪先生」出示中日的君子協定，現在內容，我也記不清，大致和近衛聲明及後來的中日基本條約差不多，我終認為不滿，非中國所能接受。

不久，上海又召集幹部會議，邀我如何炳賢出席，我決定不去，只是何炳賢赴滬，我囑咐他最要阻止「汪先生」組織政府，其餘善後問題，我再想法挽救。其後何炳賢的確極力反對組織政府，並且和當日出席的人起了非常激烈的辯論。我當日一種思想，以為我什麼都不參加，或者「汪先生」不致於組織政府，那裏知道以我個人之力，阻不了「汪先生」的決心，更不能排除當日的黨議呢！

到了十二月「汪先生」又要我到上海一行，說中日基本條約的草約已開始討論，如果我不到上海，以後就是反對也來不及。我想這或者是一個關鍵罷，如果我這一反對，那麼組織政府可以延擱，以後就要和平也可以等國全國一致才舉行。因此我又到上海住了半個月。那裏知道我到上海時候，所講基本條約已討論了一半，因此我知道「汪先生」是不必等我來才討論了。我住了上海半個月，祇是和須賀辯論些海軍問題，這都是無關宏旨的虛話，我再無心逗留，終於十二月底又回到香港。在將離開上海的前幾天，一夜「汪先生」請我們吃飯，我碰見彭在顯，我說：「那裏是基本條約，簡直日本要控制

中篇「公國龍」影佐答覆我說：「在目前不能說日本沒有這個意思。」飯後，我把影佐的話報告「汪先生」，並希望「汪先生」慎重，「汪先生」忿然說：「我們偏不使日本控制中國。」

三 一 南京政府」的組織是我決定的原則

我是二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到香港的，當日我在上海時候，已聽見有組織「政府」的消息，可是「汪先生」始終沒有和我談起，祇是從旁聽說某人預備做什麼高，某人預備做什麼部而已。我反正不願與聞，就不願與聞到底，我心想趕快離開上海再說，同時我希望重慶急急想出一個辦法，我不是說因為「汪先生」要組織「政府」，重慶不能不及早謀和，而是重慶最好有一種表示，使上海一班人們不至急於出以積極行動。可是我回香港以後，我沒有辦法通知重慶，在香港誰人可以代表重慶，我是不知道，我在二十七年到歐洲時候，曾攜張岳軍先生一本「羣密」，在八月時已知道不適用了。正在焦急之中，在二十九年一月的初三或初五罷，陶希聖和高宗武兩位早上忽然來訪我了，我吃了一驚，問他們為什麼來香港，他們說我上船之後，他們也隔一兩日便走了，他們兩人當時並沒有說什麼，祇說他們走後，「汪先生」便是娶我投我了。我當時實在驚詫不已，找不到什麼話可談，等到第二天再找他們時，一個也找不着，我那時實在不知高陶兩位的意思，在滬時候他們對於佛海不滿意，說了佛海許多閒話我是知道，至於對基本

條約不滿意，我始終沒有機會聽到，直至後來他們公開發布基本條約的密約初稿，我才恍然大悟。我對基本條約不滿和反對組織「政府」，他們很是明白的。但爲什麼不對我說呢？不贊成「汪先生」組織「政府」，也爲什麼不早對我說呢？

「汪先生」畢竟是青島舉行會談了，在事前我是毫無所聞，不過至今回想，就是事前有所聞也毫無用處。那時似乎箭已離位，扣弓無益，我心想「汪先生」實在太危險了，在一般和運的份子。我所稍爲諳熟的祇有周佛海和陶希聖兩人，佛海是我民國十年認識，其後以職務的不同，不但談話很少，就是見面也很少。至於希聖是比較諳熟的，現在已和高武宗脫離。在上海在「汪先生」左右的，我實在找不出一個熟人。「汪先生」脾氣易於衝動，我是知道的，如果選情直行，對於「汪先生」的前途，對於中國的前途，我真抱莫大憂慮。

我覺是在家憂慮，如是又延至三月初旬，「汪夫人」又來邀我到上海，我問「汪夫人」是不是要組織「政府」，「汪夫人」說你對於這點贊成和反對，請你到上海對「汪先生」一說。我還記得在我臨行之前數夕，曾和錢新之杜月笙兩先生見一次面，他們問我是否要到上海，我率直答覆：「是的」。他們拜託我最好勸「汪先生」不要組織「政府」。我說當然要勸「汪先生」，同時我表示我實在對高陶兩位不滿，倘然他們早些對我明白表示，或者合三人之力，可以阻止「汪先生」，末後我仍希望他兩位轉達蔣先生有無更好的辦法，使我得以從中盡我最後的努力。

我是在三月十三四到上海的，比到上海時候，還都南京一切都準備好了，我簡直無法開口，我知道再勸也是沒有用的，不過勸雖無用，也不能不動，「汪先生」說「政府」再不組織，只有宣布和平運動失敗，人也全散了，我知道事已至此，挽救是無法了，今後只有從事補救的一法？當時我問「汪先生」提出兩點，第一點，戰由蔣先生戰，和亦當蔣先生和，南京地位只好處在一個中間交涉的地位。換一句話說，南京極力向日本交涉，得到最優的條件，通知重慶，務必全國一致，然後乃和。第二點，南京對於日本在中國作戰，應當極力阻止，尤其萬勿命令所轄的軍隊參加作戰，以免由外患而轉變為內戰的方式。這兩點意見，「汪先生」極為贊成，並且說我這些意見就是他的意見和「汪先生」允許我的提議，並且要我幹「行政院」，我堅辭不幹，轉而就「立法院」，我當時極願以閒散之身，使得心胸稍稍寧靜，徐謀補救，使國家和黨復歸於統一，至於我本身又該怎麼呢，我自己也決定我應該做的幾件事；

第一是反對中日基本條約 在基本條約簽定以前和在簽定以後，我都一直反對，二十九年底算是正式簽定了，在正式討論的時候，「汪先生」叫我參加討論，我堅辭不肯，因為我知道要修改只是文學上的事，如果我參加討論，那麼簽定以後，我再不好反對，我要保留反對的地位，所以不肯參加，在簽定後，阿部信行大將其時是汪南京的大使，他問我基本條約會不會發生影響，我說，絕對不會發生影響，因為，第一所謂基本條約，顯名恩義，應該談中日兩國友好的百年大計，照這條約的內容，連停戰協定都夠不

上，更談不上基本。第二，照近衛聲明，口口聲聲說「東亞新秩序」，簽署本條約內容無一不是新秩序，而且是舊秩序中最壞的惡例。不過這個條約固然發生不了好影響，也不會發生惡影響。阿都問這是何解？我說，一般現象已經惡極了，大家都已對日本不諒解，這個條約不過是對日不諒解中一個證明而已。其後無論本多，重光來任大使，我都這樣反對，三十一年和東條英機見面，也是一機反對，並且對任何各日人士，我都這樣解釋和宣傳，直至三十二年底，才把所謂中日基本條約廢止。

第二是反對華北特殊化。在基本條約中在華北中日經濟合作，祇是那麼一句話，但事實上何企合作，簡直是獨立。在二十九年三月底，我得到美聯社一個消息，說北平與亞院的森岡很怕「南京政府」還都，影響到北方，曾秘密電東京，主張華北應當採取永久半獨立的狀態，我在二十九年五月以答禮的名義赴東京，首先對米內內閣總理和有田內務大臣提出質問，而且更對近衛文磨質問。米內和有田極力否認，而近衛則因已下野，說是否有此事，他不在其位，毫不知情。然而事實上，華北何只「獨立」，簡直是一個國家，舉凡政治，軍章，經濟，金融，交通，每一面非獨立。尤其特殊之特殊，南京和北平的文書交涉，和一切接洽，都要經日本的手。我在三十一年又寫了一篇文章登在日本雜誌，題目是「告日本國民」，當中一段攻擊華北特殊，并說我們絕無南北之見，要中國南北分立的不是中國，祇是日本罷了。因為那時日本宣傳說中國的南北見解不同，似乎華北的特殊化是中國北方的要求，而不是日本故意使其分立，所以我有這麼一

隱的言論。華北獨立，一直至基本條約廢除之後，及日本採取所謂對華新政策，才慢慢有統一的傾向，然而也是傾向為止，因為日本軍人把持於上，商人把持於下，至日投降時候，還保存一種特殊的狀態。

第三是提倡民族主義，「南京政府」還都之後，三民主義重復在淪陷區內公開宣傳我尤其極力提倡民族主義，我深怕人民習慣於日本統治，更怕軍人習慣於日本支配，使得中國永遠不能翻身。我對「汪先生」提議重復設立政治訓練部，我的用意，因為在「南京政府」還都時候一個兵都沒有，所有的僅有任援道的綏靖軍，和日本利用完了的謀略部隊，這些部隊在廿六年底即歸日本軍隊支配，直到廿九年初已有兩年多。日本所謂謀略部隊，祇求他們不對日本放槍，其他事情日本是不問的。因此思想龐雜。紀律廢弛，我深怕他們貽害人民，尤其怕他們傾向日本，則國家將貽無窮之患。因此我把各部隊軍官抽調來京訓練，灌輸他們以民族思想，提倡不可靠人，更鼓勵他們以國家自由獨立的精神，勿為外人利用。我就用在成都時對中學生演講的「三民主義與科學」作藍本，另外寫一本「政治工作須知」，最注重「負責任，求知識，守尊嚴」；「我所謂守尊嚴，固然一個軍人，一個國民不能驕傲；同時更不能卑屈。我當時實在看不慣有些人對日本那樣卑屈的態度；我不獨引為國民之恥，更恐怕由此墜落而使民心不能自拔。

第四是提倡廉潔政治，我最引為恥辱的是民國二十三年，聽到日本批評中國無一公忠體國之人，同時我更反省到，中國之受外侮，常因政治不修而起。我感觸到國弊有

句話，「人必自侮，而後人侮之，寡必自戕而後人伐之，國必自伐而後人伐之。」因循我想，我不來則已，既來應當示日本人中國并不是沒有公忠體國之人。以此首倡廉潔政治，而爲人表率。而且我與傑出四句格言；「復興中國，從做人起，建樹人格，從立志起」我以爲不會做人，也無從救國，國家雖然喪敗，如果人人能夠立志做人，不以和平爲發財的門徑，或者中國還有出頭的一天。不過我承認失敗了，我雖然這樣標榜，而且在上海實際幹了四年，僚屬發生不了很大的影響，貪污還變層見疊出。社會也發生不少影響，奢侈靡靡還是茫無止境。人們都如食狂藥，似世界末日將至，能夠享樂一天算是一天，什麼是中國危險他們似乎不在乎，怎樣才可以使中國復興，他們更以爲不干他們的事，這真是使我非常之痛心的。

「南京政府」五年半中，可以說無日不與日本鬥爭，除了和日本力爭和平條件之外，在政治上爭行政的自由和統一，在軍事上爭軍事上的獨立和脫離日本的束縛，在經濟上爭取物資的保存和國家人民的元氣的保存。至於具體事實我因爲沒有檔案在手邊，而且太長而瑣碎，祇好問各部門的負責者了。我還記得去年有人對我說，和平運動是失敗了，我說，南京這幾年中就沒有和平過，無日不在那裏鬥爭，和日本的總軍部門爭，和日本大使館鬥爭，更和東京政府鬥爭，既然沒有和平過，那麼更談上失敗不失敗，至於全面和平更談不上，這都是五年半的事實。

四 敵性的南京和危險的南京

我所謂敵性的南京，是日本人眼中的南京，我所謂危險的南京，是我眼中的南京，理在我分兩段略述如下：

(甲)敵性的南京，日本人對於「汪先生」是相當的尊敬的，同時也認為南京是含有敵性的，因為「汪先生」有「汪先生」的理想，而日本人有日本人的見解，「汪先生」的理想，以為我以誠待人，人總是有良心的，也會感格的，近衛既然聲明日本并無滅亡中國之心，那麼日本在華軍民也是一樣的，因此日本應當讓南京統一南北使南京得到行政上的自由，使南京得以建樹強有力的軍隊以保持和平區的治安。使南京支配一切經濟以保持國家人民的元氣。使南京可以自由處置貪官污吏，使人民可以安居樂業，數年以來的戰爭痛苦可以稍得蘇息。使南京自己可以保護人民，排除日本憲兵的非法逮捕以保存人民的生命。而日本的見解那就大不同了，許多軍隊和官吏曾受日本支持的他們不得不繼續支持，至於貪污與是否與日本無關，這時或者因為貪污，他們才更容易利用，至於南北對立更是他們奪取物資的機會。軍隊不必強有力，只須能夠做到日本人的步調為已足，「南京政府」軍隊有了，力量總有一天聯合重慶反攻日軍。

日軍是以戰養戰，物資在所必需，倘然由南京支配，南京一定不肯盡量供給日本的需要。南京是和重慶休戚相關的，重慶份子南京必然掩護而是妨害日本的安全，凡此種種都是「蔣先生」的理想和日本的見解完全對立。日本在二十九年乃至三十年還企圖南京能夠進行全面和平，及後慢慢承認南京為有敵性的「政府」幾年以來，除對蔣先生

「表示尊嚴之外，露出」一種批評，說重慶是武漢抗戰，南京是和平抗戰。國為視南京為敵性「政府」對於政治以前採一種半干涉的態度不復再打算解除。對於軍隊的騷動，故意煽惑，使南京無集中軍力的機會。對於經濟，以辦理統制應由民間辦理為名，要求南京在上海成立各種統制委員會，而實際上由日人把持處置。

除各種束縛以外，更發出南京毫無力量的宣傳，由這種宣傳對於各地政府以及物資竊取更採一種脫離運動。照我的觀察，假使日本的軍事不失敗那極快，「南京政府」的存在是很成一個問題，倘若美軍登陸，南京的部隊無疑的先給日軍繳械。

(乙)危險的南京 在去年，即三十三年三四月間，是南京最危險的時期，也是中國全局危險的時期，因為東條內閣末期，東京已有和共產黨妥協的動議，我們且接有日本參謀本部有計劃，由日本憲兵護送至上海療治。共產黨的代表在上海公然活動，且公然住在濱洲飯店。大使館的書記官池田以軒羅斯基派名義掩護出而為共產黨宣傳。谷正之大使公然對我說共產黨并不壞，其政治且較重慶和南京為進步。「汪先生」是於三月二日赴日本治病，把軍事委我負責，把行政院委佛海負責，我既然真軍事上的責任，我不得不替中國的前途打算，不得不替地方治安打算，尤其不得不為中國統一後打算，因此我決心如果日本一定和共產黨妥協，只有和日本破裂。同時我得到一個情報，說共產黨決定以蘇北的阜寧為第二根據地。這樣，東南經日軍破壞之後，更要經共產黨一次蹂躪。我實在對不起國家，并且不能履行離重慶後呈蔣先生信內固必統一國不可分的諾言。

，因此我一面決定一種軍事計劃，并一面召集各將領在南京會議。

日本的態度曖昧如此，而南京的軍事情形怎樣呢？除了孫傳芳第一方面分佈於蘇浙皖各不相聯外，蘇北的李長江齊部和原有的部隊，自經項自莊改編以後成立兩軍，這些部隊以分防的區係沒有方法訓練和教育，而且械彈缺乏，配備不完全，我打開地圖一看，我們沒有一個隊伍不給共產黨包圍，而警衛一二三三個師，除了第一師劉啓雄留守南關以外，日本總以分防為詞，不讓我們集中，至於三個師的內容，配備比其他各師較優，一三兩師的軍官多數是軍校學生，雖說其共的意識極強，但是待遇方面因為不是地方部隊，無特別的津貼，也較各師為薄，以是逃兵很多，兵額不足，我經過很長的時間考慮，覺得北以隴海鐵路為限，南以錢塘江為限，先作一個防共區域的準備。因此同時將蘇北、江蘇、浙江三省長官更迭，將江蘇交任援道，將蘇北交蔣良誠，將浙江交項致堯，全國將這個地帶保持住，使東南得到一個安全地域，一旦有事，不致淪於陸手。

當日我召集各將領會議，我會聲明，為中國的前途，為未來的統一，我不能不做這個打算，重慶贊成聯合剿共，我們也剿共，重慶不贊成則共我們也剿共。日本和共產黨妥協我們也剿共，就是日本和共產黨妥協，我們也剿共，我是不惜因為剿共問題和日本反臉的。當時我會提出（一）由河南胡景翼的部隊到蘇北，增援蘇北的兵力。（二）將湖北三個師調浙江，因浙江除第一方面軍裡萬軍一師，沒有其他隊伍。（三）集中第一方面軍防守京滬線。（四）以上海交魏警團和保安隊。（五）將警衛三個師集中於南京，剿清茅

土匪區，打破共黨三山二湖的計劃，並防止共黨渡江之路。我這計劃是在三十三年四月提出，而孫良誠的部隊於十二月才完全到達蘇北。因為孫良誠的部隊是駐在河南，而調動河南隊伍必需和華北軍部商量，東一拖延，西一阻撓，竟費八個月的公陰，才能完成一部份計劃。中間尤幸東條內閣倒台，日本和六產黨公協的計劃又告停頓，否則今日之南京及東南三角地帶或何狀況，我是無法去懸想的。可是因為日本的種種障礙，共產軍已得自由來往渡江，浙江各地的共產軍，曾一時非常猖獗，攻陷天目，威脅於潛，玉山，莫不由此，如果當日沒有日軍那樣障礙，或者可以早遏亂萌，也未可料的。

至於吳化文部隊由山東調駐安徽，還是今年的事。我初我想將吳化文調隴海，而將張嵐峯調安徽末後也因日本障礙，沒有實行。除了軍隊布置以外，最缺乏是子彈問題，日本是從來限制我們部隊的子彈的，南京管絨所是沒有辦法了，無烟藥是買不到了，我只好囑咐各軍自行設法購買和製造，最好是妥讓日軍知道，以免又發生掣肘的事情，其次更密呢各軍於中央部隊聯合訓練時，嚴法密送械彈過來，使得增厚剿共的戰鬥力。其餘我專候中央部隊的反應，使東南各地於日本退兵時，不致淪入匪手，致對統一又多一重障礙。

以上所述的軍事佈置，都是事實，我今日不是以為還有功可著，更不是以共產黨問題為投機的題目，政府可以詢問各軍，都可以知道我的佈置和主張。

五 「汪先生」逝世以至日本投降

「汪先生」終於三十三年十一月十日不治逝世了。我一方面非常悲痛，一方面更想到我對於「汪先生」的心事未了，但怎樣可以結束這個局面以使國復歸於統一呢？「南京政府」不是我一個人主張就可以解散的，立刻解散一定受到日本的脅害，同時也沒有別的機關可以維持治安，如果東南一亂，我仍舊對不起國家，仍舊不能達到中國順利統一的理想，因此我不肯就主席職務，只以代理名義維持，等待國家的統一，同時於十二月二十日發佈聲明，宣言「南京國民政府」自還都以來，自始即無與重慶爲敵之心，「更強調聲明」黨不可分國必統一。」我這個聲明是表示我數年來的思想，并且回應我離四川後呈蔣先生那封信。當時南京仍在日軍扶持之下，我不憚率直地表明南京無與重慶爲敵之心，而「南京政府」原是各黨各派無黨無派合作的我也不憚明白表示黨不可分的理論。我并不是今日要敘述我的勇氣和決心，只是八年以來的一貫主張，到了我可以發言的時機，應該搜肝瀝胆與人共見。

布置是差不多了，主張也表示過了，所苦的，我不能和蔣先生通消息，原本我本有兩個電台，一個是我自己設立的，在上海開納路七十四號，那電台設於三十一年下半年，是供給蔣先生侍從室劉百川用的，那呼號是 GWMAN, XZWW, LXX, 我從來莫有直接消息報告蔣先生，因爲總感到關於日本普通的情報自然有報告，關於日本謀和事件，總以這些條件我自己都不滿意，那能告訴蔣先生，至關於個人問題，只有等候蔣先生的命令，我無自己表示的必要，其次一個電台是戴雨農先生底下的陳中平的，那個電台

一次爲上海日本憲兵破壞，把人全捕去了，我出面保釋，並要求交回電台，叫陳中平繼續設立，那電台的呼號是 QSF·AVL·EQB·JVC，GDT，JOH，VGO。後來陳中平因爲恐憲兵監視，或作或輟，多數電報都送往浦東。自我就任代理主席，劉百川早回內地，第一個電台已經被日本憲兵干涉了幾次，終於把電台封閉了。剩下陳中平的電台，據說莫有和蔣先生通信的密碼，那時我究竟莫有辦法，只好企圖蔣先生有人到京滬，可以使我表明，的心境，和在此地的佈置。

我還記得和見過幾個人，一位是何世禎先生，一位是顧寶安先生，一位是兩路黨部負責人（姓名我已忘記可以問傅式說），一位是胡鄂公先生，一位是趙冰谷先生，我都托他們把我的心情和布置轉達蔣先生，我告訴他們。「汪先生心專已了，責任已完理，正此間，正候蔣先生指示辦法，至於防共，我已盡我的力量，大致東南不致有什麼問題。將來無論如何，我絕不會割據，我絕對服從蔣先生，我極盼緊黨紀團結而圖復歸於統一。何世禎先生是駐上海的，其餘各人或者要回內地去，或者自己要去內地的，並且我鄭重，告訴顧寶安先生，請他轉告立夫先生，或可能時呈明蔣先生，派一位相當重要人來滬，這樣可以直接聯絡，直接通電，可甚至到我離京之時，我依舊沒辦法和蔣先生通消息。

不過軍事方面已和顧廉三和何柱國兩位取得聯絡，大概今年五六月間，有一位姓楊的湘人（名字我也忘記，可以問趙尊嶽。）奉陶廣軍長之命來見我，商量軍事合作，共

開辦時，我和佛海商議之後，派隨軍部營總處處長張澤斌和陶先生的代表到浙江。張海帆不但見了陶軍長，并見過顧岳三先生，顧先生還派高級參議柏良家滬商議具體問題，我立刻叫參謀次長祝晴川至滬，和柏先生商訂軍事共同行動幾個綱領，後來我回京之後，聽說柏先生又因交通不通，逗留杭州到日本投降的時候，他已回達浙江沒有，我不知道。除共同剿共問題，我會和柏良談起日本問題，我主張不必在日本本地登陸，祇在台灣登陸，日本即會屈伏，在台灣登陸犧牲較少，而成功則一，柏先生主張我派一代表往見蔣先生，可是我實在沒有一個熟人可派，祇請柏先生轉告蔣先生，請他代達我的意見。

何柱國的代表吳樹滋也來南京見我了，并攜有何先生一封信，說奉蔣先生之命來聯絡剿共的，那位吳先生是林柏生介紹的，我屬軍分部長楊振和吳先生接洽，何先生并要求我派蚌埠綏靖公署參謀長郭爾珍和他接洽，可是郭爾珍患病未行，我後來到蚌埠，還僅郭爾珍前往，并親手寫了一封信給何先生。我叫楊振在南京設立一個電台和何柱國先生通電，并會謁張嵐峯和何柱國先生見一面，商議軍事問題。

軍事合作正在進行了，日本投降了，以往的事，不過因敘述之便，簡單說一個大畧，以下還簡說我的心情，然後說到「南京政府」解散後一段故事。我自到南京，除前述幾個原則之外，我決定第一不批評抗戰，更不願誹謗蔣先生，我總覺抗戰是應該的，和平是不為已的，我是贊成蔣先生的主張的。因為和平到了南京，目視日本的種種行動，我

更感覺有抗戰的必要。我還記得內地有人出來，傳說南京的人們以為抗戰愈烈，和平愈有辦法，這種傳言，並不是謠言，的確是事實，也是南京的見解和主張。第二，我手寫文章不曾經過日本為友邦，因為我不認日本是為朋友，大家覆按過去幾年來我寫的文章，可以知道我的心境。第三，不請重慶的同志和部隊參加和運，我總以為我到此地是我，和汪先生的私人關係，我是來補救的，是準備受苦的，我自己已是受苦，我更不願抱其他同志受苦。至於部隊，除了後來因聯合剿共之外，我始終沒有和一個內地的長官聚通過，因為我不願意折散抗戰陣營，尤其不願以一個師長或一個團長受日本一個尉官指揮監視，我不願和留在重慶一個同志或部隊通過信；或者希望他們出來，除非同志已經出來，那我祇好替他找一件工作，這可以查考的。第四，凡是重慶同志在日軍逮捕的，除非我不知道，或者出乎我力量之外，否則必定設法保釋，我不是藉此見諒於同志，而是撥黨不可分之義，實行我的主張。第五，凡是被俘的軍官，我都贊助汪先生設法安置，我總覺得內地軍官的民族意識和反共思想比其他雜湊的隊伍強烈的多，中國不幸而敗，可以作復興中國之基，幸而取勝，則這部分軍隊終可為國之用。第六，在上海範圍之內，尤其在去年十一月以後，我對於重慶的情報人員，極力掩護，并同意於各地軍政人員和中央人員交通。

至於傳達日本和平條件，我只有兩次，兩次却託一位朱文熊先生往內地報告，第一次大概在前年底，時間記不清，比較具體的是去年小磯內閣登台以後，由柴山陸軍次官

攜來五條，內容我已有些模糊，大致是中日對等和平，日本會對金而撤兵，中國在和平後可以中立。我以為這些都不大相干，最要緊是可以談東北問題，撤消滿洲國，柴山答覆可以討論，我認爲比較具體，所以和佛海商量，又託朱先生往重慶一行。朱先生是商人，與政治無關；朱先生是在「汪先生」逝世前動身的，至到今年夏天才回上海，問日本有無更進一步的表示，那時已過了舊金山會議了。我勸日本大使谷正之最好日本託重慶調停，谷正之不敢作定，要報告東京後來我在今年八月底到日本，才於報上得有消息，日本擬派近衛赴俄，託俄國調停。我當時主張由中國出面調停，以爲可以增強中國的地位，增加中國的發言權，並且將來收復東北不致有其他意外，不料日本倒信蘇聯而蔑視我的提議，大概日本還以爲日蘇還有互不侵犯的關係，而且在德蘇戰事正猛烈時候，日本不動，總以爲蘇聯可以幫忙的忙罷。

六 南京政府解散和赴日歸來的經過

日本於八月十五日公布投降消息，日皇和鈴木內閣總理廣播投降「南京政府」也決於十六日宣布解散。南京最危險的時期是在十日至十三日那幾天，因爲南部陸軍大臣在十三日還發布繼續作戰命令，并勉慮官兵努力作戰，而在南京的日本總軍部態度始終不明。我那幾天分頭和軍部及大使館接洽，以爲中日感情如果要恢復，如果我們更要爲中日兩國前途計，應該服從日政府命令投降，并且千萬勿在此時更留一惡劣印象在中國，使

中日感情萬劫不復。我當時所最憂慮的有兩件事，一件事是日軍繼續作戰。如果日軍不顧一切，那麼中國一半地方必會糜爛不堪，人民傷亡更加慘重。一件事是日軍和共產黨聯合，成爲長期內戰，因爲日軍部許久就散佈謠言，萬一無路可走，祇有和延安攜手，一直至八月十四日，情形已比較安寧，谷正之曾勸岡村，說投降也是不免，但日本能夠協助中國復興，使中國能爲東亞領袖，則東亞尚有前途。而日本也可以依中國自存，這也是一種事實，這也是一個偉大的理想。至十四日谷正之正式來見，說明日本投降已沒有問題，軍部的今井少將，海軍的小川少將也分別來見，報告日軍決以最大誠意履行投降條件，并表示一切設備都不破壞，俾得換取中國的好感。以留將來中日合作之機，至此我才放心。十六早上德海也回上海來京，下午舉行會議，宣布「南京政府」解散並發布宣言，勸各將領以統一爲重，不得有脫外行爲，更不得意圖割據，宣言的全文已在報紙及即夜廣播，請大家去查考，我手邊也沒有這稿原稿了。同時因爲辦理各部門的結束是要有機關的，於是設立一個南京臨時政務委員會；維持各地治安重要機關的，於是將以前的軍事委員會改爲治安委員會。我連夜草了一個電報告蔣先生，說明「南京政府」業已解散并報告蔣先生幾件事，那個電文已沒有存稿，大致第一件是說明日軍投降沒有問題，不過還需要時期，由小隊歸中隊，中隊歸大隊，集中於杭州，上海，南京，徐州，聽候機械歸國，希望中國勿迫之太急，恐有意外。第二件是日軍決定不再對共產軍作戰，因爲岡村說共產軍也是中樞的部隊，是與重慶軍隊無別的，也是戰勝國的部隊，除

共其產軍襲擊，否則日軍必定退讓，我特別請中央注意。第三件報告寶城已爲新四軍佔領，蕪湖被圍，六合告急，南京岌岌可危的大意如此，并乞指示機宜。這個電報是寫了，可是沒有寄碼，更是電台叫不通，十七日下午我才交何世楨先生轉譯電呈蔣先生的。

「南京政府一解散的那夜京滬行動總隊發動了，我在下午六時，接有報告，說周鎬擬於是夜行動佔領各機關，我祇知周鎬是佛海推薦爲軍事委員會的科長，後又推荐無錫行政專員，我打一個電話給佛海，說在此時治安是第一緊要，南京一亂，恐無法收拾，請他勸周鎬不要隨便舉動，等候蔣先生派人來接收各機關，以免南京混亂。佛海說已派人找周鎬來勸告了。不久警察總監李謳一又來報告說周鎬已張貼告示，着銀行不能提款；其他還有幾條，都可以搖動治安的，馮那張告示來見。我叫謳一去見佛海，請示辦法，因爲我那時已解除一切職務，所謂臨時政務委員會，治安委員會，祇是臨時機關，就是指揮署也祇能指揮原有機關，對於行動總隊，我是無法處理。我又電話問佛海，佛海說找不到周鎬，到了十一時，軍官學校又來電話，說有人至軍官學校演說，要接收軍校，這樣四方八面報告，使我無法處理，如果要鎮壓，必至立刻衝突，以致剛在日本投降以後。同室操戈，如果不鎮壓，眼看南京立刻成了混亂狀態。我徘徊至天明，我想，支持南京殘局是佛海和我共同負責的，佛海既無意見，想或者另有辦法，我可以趁這個時候卸責了。拂曉時，軍官學校又來電話，說是否讓人接收，我立刻答覆，倘然於國家統一有好處，於地方治安有好處，就聽候接收罷。到了十七日八九時，譚蕭叔實受傷，

趙鍊嶽、吳頌皋及其他許多人都已被捕，我祇好回到西康路辦公室聽候事態的發展，我約周鎬和祝晴川於十一時來一談，我想接收機關沒有什麼大問題，但南京治安一切倒想知道他們的辦法。等到十一時，兩人都不來，我決定三件事，一、再不打二、不向日本人要求援助，三、靜坐辦公室內等候逮捕，這樣在辦公室內乾坐，一直至十二時半才回家。

到了下午兩點鐘，軍校全體員生都武裝到西康路了，當時我還以為他們奉命來要我的代表，或是來逮捕我的。我一問才知道他們是不肯改編，而來請示的。我集合學生的代表，問他們有何要求，並且告訴他們在中國大統一的時候，應該服從蔣委員長。他們說：他們絕對服從蔣委員長，但不願受不知那裏來的人收編。我只好向他們安慰，答應去電蔣先生，請示辦法。同時佛海派人送來一信，說已由日軍部小笠原出面調停，周鎬已停止行動，此事已告一段落。然而這次行動之後，南京真是一日不安，市街口新四軍散發傳單了，四郊的新四軍也蠢動了。南京秩序，我祇好勉強維持，十七日下午五時後才會見佛海，我和他兩個人打了一個電報報告蔣先生，請即派大員來京維持，以免紛亂，佛海又終於十九日上午又匆匆的回上海去了。

魯滄道在十四日以前會派兩次人來京，說已就蔣先生委任的先遣軍總司令，維持京滬路及南京治安，我極盼他早日來京，商量一個辦法。不知任先生從那裏聽來謠言，說我在南京集中兵力反抗，所以他原定十六日和佛海同來的，時至也不來，並且在蘇州車

姑對佛海說：「公博要幹那是我不能去的。」我想想真是奇怪，我於去年十一月已發布聲明，黨不可分國必統一，爲什麼援道還有這種懷疑。而且日本以一百多萬的軍隊力量都投降了，我難道擔這些殘破部隊反抗中央嗎？我深深自嘆，數年來的心情，而被人誤會至此，真是無語可說。我在十六日見援道不至，和佛海遠名去電促其來京，恰巧援道也派他的軍長徐樸誠來探聽消息，我把我的心情告訴徐樸誠，并囑其轉致援道立刻來京一行，共商維持治安辦法。

援道於十八日下午到京的可憂局面又匯任了，第一，岡村說沒有蔣先生的正式通知，不承認有先遣軍可以執行職務。第二，警衛師劉啓雄不願意援道的改編。第三，海軍不願編入先遣軍，要等候蔣先生的命令。我那時的地位已處於萬難之巔，南京治安是要維持的，治安委員會的地位是不夠指揮的，軍校學生住在西康路不肯撤退，正等蔣先生的後命。江北屢次告急，無兵可調，眼見南京感受極大的威脅。行動總隊還要行動的消息每日還有這種情報。我還能指揮的，僅有軍校一千餘學生，憲兵，和警察，倘然南京一旦有警，我是無法可對國家的，祇有盡我個人之力維持罷，我又草了一個電報報告蔣先生，說明以上情形，那電報是借市黨部許志遠密碼打的，那個密碼我已不在手中，大概說明援道不便指揮劉啓雄，盼示機宜。海軍最好仍暫以凌霄主持等候交代，軍校請蔣先生自兼校長，候蔣先生到時再行解決。

最後想到我本身問題，國家能夠統一，能夠勝利，這是我數年來祈求之之事。蔣

先生如果以我過去數年之事爲有罪，我應該束身歸罪。如果置數年之事於不問，而認我終是統一障礙，也請蔣先生定罪。因此我決定留京待罪，聽候蔣先生命令，但任援道先生到京以後，告訴我許多消息，說蔣先生是對我諒解的，因此我不宜留京，若滯留南京，反使蔣先生處置困難。任先生直接勸我兩次，間接託人勸我兩次，當時我無法能得蔣先生的真意，兩能通電的據說祇有任先生。任先生還說蔣先生要我留京是不會來電，而且不好來電的，但我還是等候蔣先生命令，而且我一離京，治安是否發生問題，殊不敢必，我非俟有人來京，我不好輕易離開。

至到二十四日今井少將已由芷江見了何敬之先生回京，報告赴芷江經過，并說，冷欣副參謀長將於二十六日抵京，中央部隊將於二十七日由飛機輸送抵京，何總司令可於三十日抵京，這樣負責有人，我可以暫時離京了，在國家大統一的千載一時之機，我怎麼可以使蔣先生爲難，而且二十四日之時任援道還帶張海帆來見，海帆勸我急於放手。我想還有什麼手可放，因此在二十四日下午五時與日本使館接洽，借中華航空公司飛機於二十五日離京，當時預定或飛青島，等候海船赴日，或飛日本都沒有決定，因航路已發生種種障礙了。臨行之前，我會呈蔣先生一函，說明我的心情，并謂鈞座一有命令，公傳當出而自首，那封信很長，並沒有留稿，但問南京之後曾問蕭毅齋參謀長，他說已經見過。那時蔣先生一定也見到了。我那封信是留交淺海和岡田兩顧問致何敬之先生和玉東丞先生的，我那封信交淺海和岡田，是我不知我離京之後，南京再有何人留京，

日軍是等候繳械，不致走的，所以我放了他們。此外留一函給任援道和胡毓坤他們維持治安，因為他們都是治安委員會的副委員長。我再留一函給冷副參謀長，有云：諸兄之來有如望歲，請他召集原有軍警機關，維持治安，我預料我二十五離京，冷副參謀長二十六抵京，南京治安便沒問題，我也可以放心卸責了。

於此，我附帶說明幾件事，第一，我離京不是放棄責任？我記得何世楨先生在八月十六日到南京，攜有顧景三先生一個電報，是給周佛海，丁默邨，羅君強，任援道和我五個人的，那電報據說是侍從室打給他轉的。說日本投降，叫我們協同國軍繳日軍的械，可是那個電報並沒有命令叫我維持南京治安之責，同時另外有一電報是命佛海維持上海，委任援道為先遣軍總司令維持京滬線及南京治安。我立刻發生困難，因為援道已受命維持南京不必說，警衛第一師劉啓維也已接援道的通知為先遣軍第一路指揮負責有人，我再不能負責了。我呈蔣先生兩個電報，一個是報告南京政府解散及日軍動態情形，一個是報告警衛第一師第一第三師，海軍，及軍校情形，中間免不了有所條陳，是亟盼指示的。除第一個電報何世楨先生代發，我恐怕輾轉遲到，後亦因重慶和南京電台已叫通，兩個電報一起都借市黨部許表遠的密碼再發，及後又以電召的密碼再發，（重慶電台和南京電台約好暫以總理遺囑做密碼）可是截至二十四日我得不到蔣先生或侍從室的覆電或指示。不過我因為任援道還未能執行先遣軍的職務，依舊勉強維持，這九日以來，真是筋疲力竭，寢食不安，幸而據令井報告，冷副參謀長可於二十六到了，中央部隊

也可於二十七到了，我在二十四下午還召集憲兵和首腦會議治安，這樣我自問已盡了我個人應盡之力，而且我不但願到南京治安，並且願到各地治安，我深怕各軍還有疑慮到沒有保障，我於二十日後打了一個通電龐炳勳，孫良誠，張嵐峯，吳化文，孫殿英，郝鵬舉，勉勵他們，并囑咐他們接受中央命令，維持地方，同時我更廣播，叫各軍接到蔣先生委任的，應該立刻接受和服從，沒有接到委任的，請他們直接電呈蔣先生請示，這一個廣播詞也登各報，都可以覆按，這樣布置完畢，我才準備離京。第二，我為什麼赴日呢，因為當日京滬謠傳，我還要擁兵反抗，援道疑我故不必說，而且援道對我說已有人報告蔣先生，蔣先生并說「公博辭不至此，」可見有人報告我擁兵自衛是真的了，我要離京，最近的不外揚州，蚌埠，徐州，那三個地方都有南京前線的部隊，豈不又要發生謠言，使我無從自辯。我恐青島是沒有南京部隊的，日本是打敗仗的國家，國軍就要進駐的，這總可以免去官兵反抗的嫌疑了。第三，我要說明的，這次同行約有五六人之多，或者外間又會謠傳有一種秘密的行動，其原因；為林柏生和陳君慧，那天二十四中午兩個人的狗同時被人毒死了，這事太過於離奇，令各人不由得發生恐怖，他們都願意受合法的裁罰，而不願受恐怖的威脅，所以一併暫離，而且我當時也曾聲明，何時蔣先生有命，即何時回來，所以大家同去，大家也同返。

二十五 離京，飛機以天氣關係，一直飛日本的米子，事前毫無聯絡，到了米子才找旅館，三日後東京外務省才派吉川科長來探見，我當日表明我到日本祇是暫居，何時

將先生有命，即行歸國，并不要求日本任何保護。九月初旬，藤米子赴京都，住在金閣寺，大概是中旬的十八九，外務省大野局長來見，說何總司令有一個備忘錄給岡村，說我自殺是假的，要日本護送歸國，日本政府已指示岡村答覆，說陳公博是愛國的，絕不反對政府，希望中國重行考慮。我當時答覆大野，我愛國，自有國人公評，日本編代爲辯護的必要，可是我引爲駭詫的，我已留呈蔣先生一函，爲什麼有我自殺的謠傳。祇有命令我即自首，更何必有備忘錄。我問大野，我留呈蔣先生一函究竟淺海和岡田已交何總司令沒有，他說不知道，我託他打電報問岡村，俟得消息然後歸國。九月二十四日早大野又來，說那封信到了十九日才由岡村交何總司令，至於何以延誤，他不知道，並說許多道歉詞。他并說何總司令會派鈕處長見岡村，依舊希望我歸國自首，我立刻草了一電報叫他回東京拍發，我又恐怕密碼有錯，自抄一份雷文，和致何總司令一封信，交他寄南京，因爲他說最近將有交通機可以至京滬各地，我現在把函的稿文抄錄於下：

南京何總司令敬之兄助鑒，并請轉呈蔣主席鈞鑒。公博至八月二十五日離京之前，曾留呈一函，想達鈞覽。數年鬱鬱之私，一旦得達，殊快所懷。公博原決留京待罪，祇以當日傳聞，有謂公博宜早離京滬，庶免鈞座處置困難，以故對於京中善後諸事，處理完畢，即匆遽離京。此行決非逃罪，故留呈函中，會有鈞座若有命令，即行出而自首之語。頃聞本月九日總司令部對於公博之事，有一備忘錄送致岡村，二十日復派鈕處長傳達鈞意，輾轉傳達，今始得悉。公博能回國自首，本爲日夕

祈禱以求。今既出鈞意，歸心更急。惟交通困阻，船機不通，伏望能派一中國飛機至日，俾得早日回國待罪。區區之忱，尙希明鑒。陳公博叩首。

敬之總司令吾兄勛鑒，八月二十五日會於離京之前，曾呈蔣先生一函託兄及東弟兄轉呈，內容想已達覽。弟之離京決非逃罪，祇以當日傳聞，謂弟再留京滬，將使蔣先生處置困難，因是不得已匆遽離京，以待復命。頃聞總司令部對弟歸國之事，曾有備忘錄送致岡村，復派鈕處長傳達尊意弟決本留呈蔣先生函中原意，歸國自首。惟有一事請兄代弟轉達者，當日來東，本非夙願，惟無論暫居國內何地，皆有軍隊，深懼于人口實，造作蜚語。蔣先生之意既明，弟歸心更急，最好能由國內派一中國飛機來日，俾得早日成行。此種請求，或爲逾分，然區區之心，度亦爲兄所鑒諒。再者本月二十五日，弟爲自首事，曾有一電致兄，并請轉呈蔣先生，恐電報梗阻，文意或有不明，茲再抄錄一份，尙乞轉呈爲禱，專此即請助祺，弟陳公博謹啓九月二十五日。

託大野拍了這封電報，等了這封信以後，渺無消息，直至九月三十夜間，外務省駐京都辦事人山本來說，已接外務省的長途電話，說中國飛機已到米子，因於十月一日夜間乘火車到米子，翌日下午遂於米子動身，因爲風雨所阻，在龍岡又住一晚，在十月三日回京。抵京以後又聽到兩個離奇的消息，一個謠言說我自殺是收買新聞記者故意放出的。一個謠言是我曾和一個共產黨叫做馬隆的接洽過。做第一個謠言實在太不知我的

心情。我一生就沒收買過新聞記者，而且自殺是一種消極的反抗。實在說，汪先生逝世後，我對於汪先生的心事是了了，而對蔣先生的心事還未了，我所謂未了，是怎樣可以表示擁護統一而服從蔣先生。固然蔣先生用不着擁護，但我終不願有任何反抗的痕跡，自武漢分立以後，或者蔣先生對我有誤解，我不免對蔣先生也有誤解，但自二十九年到南京以後，身受公私的痛苦，深知以往黨的糾紛，並非我想的那麼單純，非身受其痛者不能自知，所以我決定找一個機會向蔣先生有所表示和自見。在中國千載一時的大統一時候，我應該束身待罪，任何處置，我甘受無詞。我是自命主張黨不可分團必統一的而有反抗行爲。那麼共產黨破壞統一，更使中央難於處置。至對於死生我早已付之度外，當二十九年來京赤手空拳在敵人的勢力下要保護人民，要保存物資，隨時隨地都可以，死不滿以死而反抗蔣先生我是不爲的。我離京時曾留蔣先生一函，說苦以過去數年爲有罪，請蔣先生處置，就不以過去數年爲罪，而認我是爲將來統一障礙，也請蔣先生處置。還是我一種對蔣先生心事未了的心情，這是我一種見解，至於說我和馬隆接洽，任援道先生更對人說他化了二百萬才買到這個證據，我自十六年分共之後，即沒有和其黨往來，前年我曾草過一篇「我與共產黨」一文，登在「古今」雜誌，可以參考。馬隆是怎樣一個人，我不知道，共產黨有無馬隆其人，我更不知道。空穴來風，是身非素，謠諑之來我真不知什麼原因和怎麼一回事。

在日本一個月，所得的材料也不少，尤其在日軍投降後的動態，更值得我們注意，

我們於十月三日抵京，在五日前曾做一個簡單的報告，託何總司令轉呈蔣先生，因我想將來受處分是一件事，而我是一個國民，有向蔣先生報告日本情況的義務，又是一件事，現在把那報告記在下面：

蔣先生鈞鑒：八月二十五日留呈一函，九月自首有電，諒達鈞鑒。茲將居日一月以來觀察所得，擇要報告，或於將來對日政策，可供採納。

(一) 美國在華盛頓發表馬克薩斯執行處理日本方針，中有只利用日皇及現政府，而不一定支撐日皇及現政府之語，則美國政策，至已明顯。惟公博觀察，日本皇室有一千餘年之歷史，自明治維新以來，人民迷信已久。恐團體革命須期之第二代，而非目前可以一促即成。目前日本自降伏之後，學國秩序尙大致安堵，軍閥雖已剷除，而社會尙無新生之力量可以繼起，我國對日宜注意此點，不知鈞意以爲如何？

(二) 日本降服之後，其政策絕對傾向美國，而感情則絕對傾向我國，以爲日本已無力量，極盼我國成爲實際之東亞領袖國家，不但可以使日本本土如此，即在華之投降將領，亦有一轉機，其意正誠。可謂學國朝野一致，不但日本本土如此，即在華之投降將領，亦復如此，惟日本國力已微，舉措均感不便，例如對英之外交，本有淵源，今亦猶疑，不敢進行。因對某一聯合國表示親善，深慮他國不滿。一國有四五千萬萬人口，苟加上七千萬之日人懷誠，於中國前途，有莫大裨益。至於如何運用，則鈞慮想已有成竹在胸矣。

(三) 聯軍初進駐日本之時，日本政府對於赤化，非常恐怖，恐美國極端倡民主主義，或足煽動共產氣焰。最近聯軍總部，曾秘密通知日政府，令其嚴防赤化，日本政府始告放心，此係近衛文磨親對公博所言，諒為事實，亦殊可注意。(公博居日一月來，未嘗與日政府要人往來，上月底近衛以母喪開弔於京都，而公博決定十月一日離京都歸國，於十月一日下午始允一見，合併陳明)。

(四) 現在日本政府決履行波士坦宣言，朝野均具誠意，惟其中尚有若干距離。聯合國所希望，要日本履行該宣言最大之限度，而日本以國力太微，希望實行該宣言之最小程度。因此距離，後此內閣將不斷更迭。聞吉田已有組織過渡內閣蘊議，將來日本內閣不斷更動，政府當然長在動盪之中，是否可以因此惹起向上之革命，抑因此而惹起反動，對中國孰為有利，深望鈞座實為考慮。

(五) 日本國情，自降服後有相當之轉變，舉國上下，絕不矯飾，皆自省自責。全國報紙即在美軍總統訓之前，亦公然承認錯誤，譴責軍閥，并登載日軍在外的暴行，使全國婦孺，皆知愧作，其餘，政府命令全國一致遵守，曾無異言，中間雖有一度八月十五日警衛師事件，然迅即平伏，公博對此，殊出意外，故對今後之日本，亦似不宜輕視，亟應定一政策。

右所報告，皆是在日所得，至於內政，公博不敢忘有所陳，不敢以待罪之身墜於上聞。謹此報告，冀請鈞安。

陳公博十月十五日

關於日本問題。我可以不再說，不過我實在不能已於言，呈蔣先生的信還是很簡單，可是我們不可不加以注意，日本有兩個極大的難關，一個是每年缺乏食米三千萬擔，一個是將來解除武裝的軍人回國都失了業，於政治社會都有極大的威脅。

除以上兩大問題以外，日本的組織力和教育科學仍是不能漠視，馬克薩元帥曾發表談話，說不使日本國力伸張於本土以外，日本已不能成一強國，但就本土範圍而論，無論想也罷，不想也罷，日本終不失為東亞的領袖，我聽他這幾句話，在心有無窮的感想，我們現在也講內復興，日本也在講復興，但結果誰的收效快，我是有些不寒而慄的，日本如果成功比我們快，我們至少精神上很受一種威脅，日本如果不成功，又增加了中國的負擔，并且間接受其累，這真是一個論理學上兩之難論，我深盼蔣先生對日早定一國政策。

七 結論

平情而論，南京政府組織以移，對於國家和人民的元氣保存不少，這也是事實，可是無論如何，我終不以爲然，我不願「汪先生」離開重慶，不願眼看齊「汪先生」犧牲，更不願「汪先生」受人批評，更不願蔣先生與「汪先生」有裂痕致爲別黨所乘，這是我個人的心情，而「汪先生」認爲我的理由是單爲「汪精衛」而不是爲中華民國的，假是爲「汪先生」也罷，爲中華民國也罷我就是這樣，不但民國二十七年如此，就是二十

七年以來「汪先生」逝世也是如此。

「汪先生現在逝世了，他的理想，我是不忍埋沒的，他總以為中日兩國是鄰國，終不能永遠打仗，應該找一個機會和平，他總以為中國國力不能抵抗，只求日本無滅亡中國之意，不妨講和平。他總以為中國共產黨要煽動中日戰爭以收漁人之利，因此更應該求和平。他總以為日本總說中國沒有誠意，我現在表示極大的誠意，這樣可以成立中日間的真和平。中日能夠真正和平；汪精衛是任何犧牲在所不計的。中國能夠保存多一分元氣以爲國家復興之基我汪精衛就是受人唾罵也是甘受的。可是理想當與事實相反的，我也承認日本無滅亡中國之心，可是他無滅中國之心，是他沒有滅亡中國的力量。并且無滅亡中國的勇氣。無滅亡中國的力量是大家所知道的，至於無滅亡中國的勇氣，就因爲日本的文化大部份是由中國去的。大部份的日本人除了以武力自驕之外，心中總有日本文化胎於中國的思想，因此不再得起了對於中國有一種說不出的和潛伏的敬畏心。不過不滅亡中國是一件事，而要控制中國又是一件事。有控制中國的心事，無論「汪先生」的理想如何遠大，誠意如何真摯，總是格格不入。而且日本是還要戰爭的，在中日事變沒有結束以前，仍然以軍事爲第一，因爲軍事第一軍需也第一，任你的理論如何遠大，日本還是搜括物資，壓迫民衆。

南京和日本無日不在鬥爭之中，中日協力是一個鬥爭的代名詞，日本所謂對南京協力就是干涉，而南京所謂對日本協力就是爭取。其初南京以中日合作爲號召，日日向日

本爭奪中國的物資。末後太平洋戰爭起後，更以參戰的名義，日日向日本爭奪中國的物資。收回租界，撤銷治外法權，取消辛丑駐英條約，都是南京向日本鬥爭中的一種表現，至於各部門的鬥爭，看各部的檔案，可以知其大要。

鬥爭一天天的尖銳化，末後日本已採孤立南京而直接壓迫民間的政策，所謂商總會、食糧統制委員會，棉紗統制委員會等，都是日本孤立南京一種奇妙方法。我認「汪先生」的理想失敗了，以前我在二十八年十二月，也曾勸過「汪先生」，在中國軍閥的軍隊佔據的地方，尚且不能實行我們的理想，何況外國軍隊佔領的地方。而可以實行我們的理想無如「汪先生」有他理想，有他們的勇氣，總以為精誠所至，金石為開，以冀日本總會覺悟，而且已慢慢的覺悟，他總有辦法。

淪陷區的人民對日本痛惡極了，我此次在日本還看過日本報紙一篇社評，說日本失敗原因，和平區內的人民不信任日本比較抗戰區更甚，這真是一針見血之論，不過覺悟太晚了。南京不止對日鬥爭失敗，本身的行政也是失敗，除了任免本身的官吏比較自由外，各省的長官任免是須當地日軍同意的，各縣的長官任免是顧各省的聯絡部徵求軍隊同意，因此各地有些不肯官吏祇知有聯絡部，不復知有政府，無論如何貪官污吏願兵悍將，一有日人支持，不要想懲辦他們。而日本反日日宣傳，說南京政府怎樣沒有力量，時時都轟轟裏裏吹吹收租。物資是在日人手中，金融是在日人手中，交通也在日人手中，這樣南京是失敗了，然而還是鬥爭，一直至解散為止，自然如我上文所述，自有南京，

國家和人民的元氣保存不少，但保存至何種度，我是不好妄爲臆測。其餘，軍隊被日軍監縛很嚴，特工更可由日本用一個梅機關直接支配。二十九年和三十年我因爲特工網紀太過敗壞，並且影響及於一般政治，報告「汪先生」應該注意。「汪先生」也曾太息過說，你今天還只爲特工是我們自己的嗎？「汪先生」這一句話實在非常痛憤。

日本失敗，在日本自己批評，說沒有大政治家，在我看來，自從二二六事變以後雖有善者，己未如何，因爲權已下移，人各驕縱，日本的皇室不敢過問，而政府只好遷就軍人，而所謂軍人權者不在將官，而在佐官階級，這一般佐官，對於政治是不懂的，對於經驗是沒有的，對於理想是冒險的，對於意氣是固執的，因爲這般驕橫的官佐，日本就這樣失敗，而中國就給這般驕橫的官佐弄得天翻地覆。

在過去幾年中，南京交涉對手是誰，也是一個最奇怪的謎，一切問題，南京差不多無權處理，要問總軍部和大使館，過去更有所謂亞院，這三個機關意見不同，有時積極的鬥爭，有時消極的推諉。這就是陸軍部應該負責吧。還要問上海登陸部隊的同意，登陸部隊還問蘇州部隊的同意，至於北方，更不必說。華北不正對中國特殊化，就對日本的總部也是特殊化，這樣不止一個佐官可以破壞一個政策，一個主任財官也可以破壞一個政策。不只南京對手是誰一個謎，連日本本身誰是負責者也是一個謎，除了極少數的人和日本有私人經濟關係以外，沒有一個人不反對，甚至乎日本有經濟關係的人也在那裏罵日本，這是這幾年來我在南京眼前的普通現象，南京和東京海軍部大使館鬥爭，各省政

府和縣政府是和各省的日本當地部隊鬥爭，對於一般學校的青年和民衆更是激烈的反日，我不是替南京辯護，我是描寫一種事實。我願大家靜心靜氣的去考慮。

我寫了很長的事實，一切立言與觀察，似乎我不是一個當事人，而是一個第三者，是的，因為要寫事實，我不願意矯飾，但我同時也不諉過，陳列許多事實聽候蔣先生判斷。

醜惡的自白

第一號漢奸陳逆公博於公審席上宣讀其所謂「自白書」。文長三萬言，本報覺得全文，予以刊載，目的蓋在使全中國人民了解，漢奸是怎樣無恥在圖掩飾其自己的罪行。明明是賣國，還要口口聲聲是「爲了什麼……」之類，像陳逆公博在法庭上所說的：「判我死刑，決不上述」的話，可以算得「漂亮」，但讀了這所謂「自己」，則陳逆的心實在是險惡陰詭之至。他尚圖以死來勾結人們的同情，尚妄想混亂國人對於漢奸的觀感，尚圖把汪逆黑色的死屍再漆上某種顏色。這個用心。可真是惡毒之至！

我們分析陳逆的所謂「自白」，其最大的作用，無非想世人來相信「汪精衛出奔是與重慶唱雙簧」這個調子，所以他以長長數千字來寫下所謂「汪先生的心境」，他一再替

汪逆辯白其做漢奸不是爲一己的政權慾而是爲了「愛國」。不過因爲那時這「汪先生」受了長城古北口戰役的「刺激」所以覺得救國「絕對只能用和平的方法」而已。而且更可恥的，逆陳居然像煞有介事的說他自己並不同意「和平的方法」，說他自己的隨汪指出走不過是要完服「民國廿一年以來促進黨內團結的心願。甚至於無恥的暗示他的離棄飛昆明，像是等到了當局的默契，所以到了河內以後，一面電陳主席對汪勿處置過急，一面穩住汪逆，使之不離河內，當至他還歸罪中央黨部二十八年元旦對汪逆的處分「過急」。好像一切「計劃」，都是這樣才被破壞似的。這一派胡言，真是虧他講得出。

然而事實終是鐵一般的。時至今日我們均已絕對的了解，重慶並沒有與南京唱雙簧汪陳附逆，絕非政府當局所示意。而完全是他們自甘認賊作父，以中華民國的土地人民去換自己的「領袖」地位的結果。否則，如果陳心地光明，既不同意汪逆「救國」的方法，何必又要怕人疑他是內線而不敢留居內地？政府派八中當年與汪逆接近的尙很多，爲什麼他們不怕此嫌？陳逆口口聲聲「求黨內團結」，黨不是僞主席或所謂「汪先生」的黨，而是全體黨員的黨，汪逆個人及其所屬的少數一羣的離開，並無損於黨的團結，陳逆爲什麼不留下來繼續他的「努力」？這些漏洞，其實都是不堪一擊的。

現在我們認爲重要的，倒不必是重覆引證那許多事實，而是揭穿陳逆之類這種險惡的用心，這所謂「自白」，很明白，是他在他處決以後，在這一羣漢奸被肅清以後，誠

留下一點毒害國家民族的因素。他想以此來避免後世國人的臭罵。以「共產黨」之類的詞彙來變動若干人的聽聞。這一點毒害，我們是不能不予以澈底肅清的，漢奸們的惡願面目，終不是任何美妙的言詞所能掩飾！

四月十四日日本報社評

陳逆公博的罪狀

蘇高法院檢察官起訴書

被告陳公博，男，年五十五歲，廣東南海人。住南京北平路六十四號，僞南京政府主席。

右列被告。民國三十五年度偵字第五三一號陳公博漢奸一案業經偵察終結，認為應行提起公訴，茲將該被告犯罪事實，暨所犯各條，開列於後：

本件被告陳公博曾任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及實業部部长，民國二十六年，中日戰爭發生後，改任中央黨部民衆訓練部部长，軍學委員會第五部部长，及四川省黨部主任委員等職。二十七年開，正值初病戰事失利，敵勢猖獗，我國民政府西遷重慶，敵軍攻取之際，該被告忽與已故之汪逆兆銘，通謀敵國，勾結日僞近衛文麿，秘密書和

。旋於是年十二月間，汪逆秘密離開重慶，被告秘密離開成都，先至越南河內，由汪逆草擬密電，交由被告攜至香港發表，以響應近衛主張之和平三原則。復於二十九年三月間，與汪逆共同組織偽南京政府，汪任僞主席，被告任僞立法院院長，公然觀顏事敵，反抗中央。是年五月間被告復以僞專使職銜。率領使節團赴日答謝，低首虜廷，歌功頌德，極盡醜態，毫不知羞，嗣復兼任僞上海市市長。至三十三年三月間汪逆赴日就醫，被告遂以僞軍事委員會委員長代行僞主席職權，至汪逆死後，即正式代理僞政府主席。去年八月間。日寇投降，被告雖自勸取消僞政府，然猶秘密赴日託庇敵人，一面散佈偵察消息，以冀倖免，經我國民政府電命引渡回國，予以羈押，至本年二月十七日解送偵察到院。查日寇因戰爭經年，軍軍陷於泥淖，又鑒於我全國軍民在最高領袖領導之下，全體一致，共赴國難，其實力不可輕侮。乃改變策略，僞稱中日親善，散佈和平空氣，以消滅我民族思想，分散我抗戰力量，其手段至為毒辣。被告等身膺中樞要職，膏俊賢黨不可分，國必統一，對於日寇之詭謀，非不認識，乃竟於國勢艱危，千鈞一髮之際，附和汪逆，通電言和，組織僞府，淆惑觀聽，搖動人心，設非我最高領袖毅然主持於上，全國軍民堅苦卓絕奮鬥於後，益以盟邦之援助，則抗戰後果，實有不堪設想者。被告雖狡稱始終反對汪逆離渝，然後隨汪逆秘密出走，又謂始終反對汪逆組織僞政府成立之初，即出任要職，且汪逆斃命後，繼承其偽職，是其甘心降敵，賣國求榮，百喙莫辭。昔秦檜主和，猶能保全南宋之獨立，石敬瑭父事契丹，亦僅賂以燕雲十六州之地，豈求

失自主之權，獨被告與汪逆兆銘等，在敵人鐵蹄之下，組織傀儡政府，予取予求，唯命是聽，此與張邦昌，劉豫之受金人冊封而爲楚帝者何以異？對內則灰頹將士敵愾之心，對外則助長敵人侵略之焰，流毒所至，足以亡國滅種，陷我民族於萬劫不復之地，雖一死不足以蔽其辜。更就其在偽職期內禍國事蹟最著者，分述於次：

一 締結密約辱國喪權

自九一八事變之後，日寇盤據我東北四省，侵及內蒙，成立偽滿帝國，野心勃勃，無時不以割讓國土爲要挾，但終爲我政府拒絕，以致有二十六年七七戰事之發生。乃被告與汪逆兆銘於組織偽政府之初，卽與日寇締結基本條約，繼又改訂同盟條約，均承認偽滿帝國，承認華北駐兵及經濟合作，此無異將東北四省割讓敵人，無異放棄華北自主之權，辱國喪權，莫此爲甚。雖簽訂條約者爲汪逆兆銘，但被告身任偽立法院院長及中央委員，不能謂未參與謀議自應同負其責。

二 搜索物資供給敵人

查偽政府之民國三十二年以後，繼續在上海及內地各縣，組織各種物資統制委員會，表面頗以確保軍需安定民生爲詞，實際則以賤價強迫收買物資，供給敵人，即被告亦自稱「日人要求在上海各地成立各種統制委員會，實際上由日人把持處置」。(參觀被

告白自書。觀於當時淪陷區內米麵麵粉棉花等物之收買，以及廢銅廢鐵之徵集，雷厲風行，騷動閭里，至今東南人士，談虎色變，此均在被告任僞立法院院長僞上海市市長及代理僞主席時之行動，其供給敵人製造軍械原料，及供給敵人軍糧之罪責，自難解免。

三 發行僞幣擾亂金融

查僞中央儲備銀行，係於民國三十年間成立。自該行成立以來，濫發紙幣，毫無限制，一面以二對一之比例，收兌法幣，削弱我政府之經濟力量，一面造成通貨膨脹之現狀，使淪陷區內物價高昂，民生疾苦，達於極點。故雖至勝利已逾半載之今日，而僞儲備券之爲害民生，猶未有已，此項僞券之發行，雖另有主持之人，但僞儲備銀行之法規，即須經僞立法院通過後方能施行，被告身任立法院院長，對於擾亂金融之罪責，亦應共同負擔。

四 認賊作父宣言參戰

自太平洋戰事發生後，我國對於德日宣戰，始終與盟邦合作，併肩作戰，故與英美在此大戰中，實爲一不可分之整個集團，反抗英美，即無異反抗我國，該被告果稍有愛國思想，自應同情英美，反抗德日，乃竟認賊作父，附和日寇，對於我國之盟邦英美，公然宣戰，且一再聲明誓與日寇同生共死。噩汪逆死後，被告繼任僞主席，仍保持其

一實政策。查未變更，我總謀敵國反抗本國之罪行，更於此可見。

五 抽集壯丁爲敵服役

查敵寇自發動太平洋戰爭後，即感兵力不敷支配，兵額補充爲難，乃以利誘威脅手段，迫令南京偽政府徵集壯丁，運至南洋訓練，參加作戰。被告與汪逆兆銘并不誓死力爭，竟忍心曲從，密令各地區抽募壯丁，以應敵人之命。曾據某報登載河南偽省政府選壯丁數百名至南京時，偽政府大加獎勵，謂其成績爲各省之冠。雖當時有無承認敵寇密約，無從發見，然就淪陷區內各地鄉鎮保長，或逕徵壯丁，或向業主勸派代募壯丁捐款之事實觀察，則偽政府之允許以壯丁爲敵寇服役，可以斷言。

六 公賣鴉片毒化人民

抗戰軍興，各地區之淪於敵寇者，範圍甚廣，敵寇在其佔領區域以內，實施麻醉政策，大量販賣毒品，肆無忌憚，僞南京政府不設法制止，乃從而抽收捐款，允許各地開設烟館，公然吸食。民國三十四年春間，揚州一地，大烟館至五六十處之多，每處日售鴉片，可得五六十萬元之鉅，小者不計其數，而猶美其名曰戒烟所，以爲變相之鴉片吸關。據滬報所載，（三月十四日新聞報）在淪陷區內吸食毒品者，數在三千萬人以上，實屬駭人聽聞。

七 改編教材實施奴化教育

抗戰以前，各學校所用之教科書，至偽組織時代，一律改編，凡有關於抗日言論及愛國思想之文字，悉予刪除，且禁止教授英文，改習日語。其用意所在，無非使青年學子，流為日寇之奴隸而不自知，雖主其事者有主管偽教育部，然被告身為中央委員及偽立法院院長，不能諉為不知。

八 託詞清鄉殘害志士

查偽政府於民國三十三年間，曾制定法令，分期清鄉，實行之時，設置封鎖線，斷絕交通，如臨大敵，名為肅清奸匪，實則除搜括民間儲藏而外，殆以殘害中央官吏，及抗戰志士之伏處淪陷區者為唯一目的，如李士羣之在江南，張北生之在蘇北，忠貞之士，犧牲於清鄉旗幟之下者何可勝數！至今思之猶可痛心，此等清鄉法令，係被告任偽立法院臨時所制定，即至被告繼任偽主席時，猶在厲行清鄉之中，其殘害志士之罪責，當然由被告負之。

九 官吏貪污政以賄成

查南京偽政府成立後，上自偽中央官吏，下至各縣偽縣長偽區長偽鄉鎮長，無一不

以搜括金錢爲目的，賣官鬻爵，賄賂公行，機關之內，幾至無一事不要錢，無一人不要錢，有充當區長數月而腰纏千百萬者。其他可知，上行下效，因而火車輪埠搬夫苦工，亦從而大敲旅客之竹槓。當時有紅帽子黑帽子之稱，京滬綫黑幕重重，暗無天日，即被告本人代理主席時，曾至蘇北泰縣，抵選之日，凡床帳被褥，以至毛巾杯碗，無不一一備辦，遊行時爲其隨從之人席捲以去。一夕之間，該他商會，開支招待費用達一萬萬元之鉅，其貪婪成性，至於如此，可爲浩歎。自有歷史以來，我國政治之腐敗，紀綱之墮落，除五代外，殆以偽組織時爲尤甚。

十 收編偽軍禍國殃民

查偽南京政府在日寇卵翼之下，本無武力之可言。乃於成立之後，猶積極收編雜色部隊，先後編制所謂第一方面軍，第二方面軍，及第一集團軍等偽軍，合計共數，何啻數十萬之衆，既無的餉，又未訓練，因而類似土匪之軍隊，所在皆是，擄人勒贖，視爲固然。至平時供給，則軍米有捐，軍草有捐，軍鞋有捐，軍官之招待費用有捐，飲食茶用有捐，出差旅費有捐，名目繁多，不勝枚舉，業主傾其全年之收入，不足以供每月之捐款，而催繳捐款之鄉鎮保長，如狼似虎，動輒拘捕，兇橫萬狀，於是典賣田地以納捐稅者有之，逃亡出外以冀苟免者有之，此種現象，至三十三年汪逆兆銘死後，被告繼任僞主席時尤甚。民國三十四年春間，某僞軍由河南調防蘇北奉縣時，除勒派捐稅外竟勾

結地方不肖之徒，將數千年來列爲祀典之孔廟拆毀，以其磚瓦木料，移築同樂戲園，恣其淫樂，是可忍也，孰不可忍？至今收復區內人士，言及僞軍，猶爲之疾首痛心，其禍國之深，殃民之烈，古今中外，無與比倫。

綜上所述，被告係犯懲治漢奸條例第二條第一款第二款第三款第四款第五款第八款第十款第十三款之罪，應請從重處斷，以爲叛國者戒，合依特種刑事案件訴訟條例第一條、刑事訴訟法第二百三十條第一項，提起公訴，相應送請依法審判，此致本院刑事庭

(完)

檢查官 韓 肅 印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三月十八日

右件證明與原本無異

書記官 楊受天 印

#125
752754

128

128